

证券代码：837710

证券简称：东大高新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大连路 8 号 1 栋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柳国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9,756,92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提名柳国春、师晓为、刘新志、柳子龙、王英杰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候选人为连任。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9,756,9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监事会现提名李启凡、邹强担任公

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9,756,9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2 日